

新聞稿

新論壇回應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檢討報告

2011年4月19日

新論壇在2010年5月率先關注八達通事件，在7月初與八達通公司會面時也表達了我們對保護私隱的看法及立場。在8月會見私隱專員時，也向他反映保障市民八達通的資料之意見。在年底，我們亦就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的公眾諮詢，提交具體意見。

昨天，特區政府公佈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的修訂，仍決定以“給予商業機構運作空間”為理由，容許直銷業界繼續採用「拒絕機制」(Opt-out)，更訂明只要市民在30天內未作回應，即被視為不反對其個人資料可作轉讓，甚至出售的用途。

另外，政府以“與私隱條例無關”，拒絕了設立“拒收直銷電話中央登記冊”的建議，並引用網上調查，指有59%填寫問卷人士，反對設立登記冊。這與新論壇在去年底的隨機抽樣調查，只有5.4%受訪者反對設立登記冊，有77.9%表示贊成的結果，大相逕庭。

對於政府提出的是次修訂，新論壇表示遺憾和不滿。我們也同意私隱專員蔣任宏的看法，政府是次決定，令出售個人資料「合法化」，較目前條例規定更寬鬆，難以回應市民對加強私隱保障的強烈訴求。

新論壇將繼續跟進，反對有關立法建議，並會約有關當局繼續反映意見。

新世紀論壇
New Century Forum

香港灣仔道185號康樂商業大廈22字樓

22/F., Connaught Commercial Building, 185 Wan Chai Road, Hong Kong

電話：2810 1144 傳真：2810 0404 電子郵箱：secretariat@ncforum.org.hk 網頁：www.ncforum.org.hk